

最新那些人那些事读后感(实用10篇)

当品味完一部作品后，相信大家一定领会了不少东西，需要好好地对所收获的东西写一篇读后感了。那么该如何才能够写好一篇读后感呢？下面我就给大家讲一讲优秀的读后感文章怎么写，我们一起来了解一下吧。

那些人那些事读后感篇一

有人说中国古代的历史是乏味与无聊的，仅是朝代的兴盛到衰败，再到被其他朝代所取代。我原先也抱有同感。

可是，当一本叫做《明朝那些事儿》的书出现在我的书架上后，我对这些看法改变了。

的确，这本书很生动，很幽默。但这并不是重点。这本书告诉我，历史是有情感的，时间是公正的。书中每一个人都有他自己的情感，比如写朱元璋：当史料中告诉我们，每个开国皇帝是多么英明伟大时，《明朝那些事儿》告诉我：其实他们很普通。

朱元璋，仅出生于一个农民家庭，出生时其实啥事都没有，童年也很苦，按作者的说法，叫“在一间冬凉夏暖，四面通风，采光良好的破茅草屋里度过”的，那么，这样一个人怎么就当了大明帝国的开国皇帝？就是凭借着信念。这就是历史，有趣的，但又严肃的历史。如果有人只把《明朝那些事儿》当成小说看，那可能就错了，因为我们应去看历史的本质。

元末的统治是极其腐败的，元朝的统治阶级，任何时候都可以找理由向人民要钱——尽管人民也没钱。元末了，黄河泛滥，淮河旱灾，元朝腐败的f眼中的人民百姓，像牲口一样，被使来唤去，无数人的父亲、母亲、哥哥、姐姐被饿死、累死，朱元璋就是这样一个可怜的人，一无所有，连做和尚都

被欺负，但他活下来了，而且名垂千古——他有信念。

他亲眼见到了亲人被饿死，灾害的发生，他一无所有，只剩信念。他不再是牲口一样的人民，他是能面对一切困难的勇敢者，一个坚持不懈的斗士。长期困难、痛苦的生活可以改变一个人，朱元璋就被改变了，成功地被改变了，他经历过无数常人无法想象的磨难，灾难给予其信念。用三个词来形容一无所有的朱元璋：可怜、可悲、可叹。

这样一个可怜的人，用他充满悲哀的前半生，换来了无数的赞叹——他已经把那颗脆弱的心，变成了世界上最强大的力量的来源。书中有一名话也可形容那时的朱元璋：不要以为弱小的人，就没有力量，不要以为卑微的人，就没有尊严，弱者与强者的唯一区别，就是信念的坚定与否。我想，这就是历史想让我们学到的吧。于是，明朝出现了，让一个雄心壮志的农家孩子一手支起。

书中只写了这个吗？只告诉我们朱元璋的伟大经历吗？不，还有许多，明朝是一个人才辈出的时代，无数伟大在这里诞生、在这里展现信念。世界上首个巨型远洋船队，郑和的船队名扬世界，展现了强盛的东方帝国那无法掩盖的光辉，一艘艘般的宝船，“将士卒二万七千八百余人”的无敌舰队，七下西洋，没有战争、流血、掠夺，而是四个字：以德服人。

是的，中华民族那闪烁着光芒的品格就照向了西洋，书中说，为和平的使命，我说，为和平的信念，为了没有欺压，没有痛苦。大家都是兄弟，朋友，彼此互相尊重。我们不宣扬自己是多么高尚伟大的民族，不乱教说自己为和平而来，明朝人实在，直接带给弱國小国丰富的商品，援助品，尽着大国的风范，大国强盛再去帮助弱小，用和平架起桥梁。

这样才会有美好的世界与未来。我想，这就应是全世界、全人类的伟大信念。这样伟大的精神，再与那些后来的帝国主义国家相比，先进了多少？几百年吗？几千年吗？我看连现在的

某些国家，可能都无法拥有这些精神。一句话说的好的，暴力不解决问题。这就是历史，伟大的历史，让你去看，去想，去赞叹，也去对比。

读《明朝那些事儿》，让我看到了世界的残酷，人性的贪婪，但还让我看到了信念，忠诚，仁德，坚持。书的最后，有写血书“纲常万古，节义千秋，天地知我，家人无忧！大明孤臣黄道周”的黄圣人，也有为了兑现承诺“故虽死，无憾！”的徐霞客，这些都是历史，也只表达同一个历史的主题：信念决定成功，信念成就未来。就让我们以历史为鉴，让信念带领我们去爱，去感动，去创造奇迹！

那些人那些事读后感篇二

我喜欢历史，这次我读的是《明朝那些事儿》第一部，讲的是朱元璋的一生。

朱元璋的一生很伟大，他从一个穷苦的放牛娃造反至一个皇帝的故事，让我简单介绍一下朱元璋：别名朱重八，家庭出生为贫农，出生为公元1328年，逝于公元1398年，他的出生历程：

公元1328年，朱元璋出生于贫民家庭，主要工作就是为刘德这个大地主放牛。自此他就为刘德放了12年的牛，后来天下大饥荒，朱元璋的亲人几乎全部饿死了，他只能去寺里当和尚。

公元1344年，17岁的朱元璋去了寺里干杂活，不到50多天，寺里也渐渐缺了粮食，所以只好去化缘，说的好听叫化缘，其实就是讨饭。在讨饭的途中，他受尽了侮辱和白眼。

公元1347年，在外漂泊，讨饭了三年的朱元璋，回到了故乡的皇觉寺里，继续开始了他的和尚生涯。在寺中打水、做饭，擦佛祖的金身，而且还要伺候以前的老和尚。当时的和尚能

喝酒吃肉，而且还能娶老婆，整天佛不拜，游手好闲。这些脏活累活当然由新来的朱元璋干。

公元1352年，从这一年开始，朱元璋就进入这一生中最光耀的时刻，也就是造反。朱元璋先投奔了驻守在濠州，但是他觉得在郭子兴这种肚量小的人混下去，肯定不能征服天下。于是自己带了24个人出去打天下，后来他的势力越来越强，打败了他争取皇位的最强敌人——陈友谅。

公元1368年，朱元璋当上了皇帝，帝号为洪武大帝，但是朱元璋却开始杀戮功臣。原因是因为怕他们造反，只留下了几个只会守，但不会进攻的武将。公元1398年，70岁的朱元璋逝世。

那些人那些事读后感篇三

“滚滚长江东逝水，浪花淘尽英雄。是非成败转头空，青山依旧在，几度夕阳红。”

《明朝那些事儿》是一套大书，也是一个瑰丽的传奇。多少豪情壮志相见其中，多少生死离愁湮于其中。布帛菽粟，生老病死，悲欢离合，喜怒哀乐，古人原无异于今人。无数英雄灿若星辰，无论你是奸雄还是英雄，或者是枭雄，不管是武功盖世，还是谋略过人，又或是文武双全，都在大明史上画上灿烂的一笔。

今朝，我们沉浸于纸乱金迷之中，岁月如斯，在历史的沉淀里，该如何笃定最初的信念？在曾经的青山脚下，夕阳红似火的情景却大相径庭了。

在绝望中，他稚嫩的心灵逐渐开始冰冷，他明白，这世上没有人能救他，除了他自己。复仇的火焰开始在他心中燃烧，痛失亲人的悲苦，促使他从脆弱转向坚强。他开始武装自己，从一个只能无助地看着父母死去的孩子，变成了一个武装到

心灵的战士。1352年，他因“卜逃卜守则不吉，将就凶而不妨”去投军参加造反。

唐朝的黄巢落榜后，在长安城门前作《咏菊》：“待到秋来九月八，我花开时百花杀。冲天香阵透长安，满城尽带黄金甲。”数年后，他带着十万大军打进长安。

而朱元璋在濠州城门前亦作《菊花诗》：“百花发时我不发，我若发时都吓杀。要与西风战一场，遍身穿就黄金甲。”几年后，他在鄱阳湖大败陈友谅，为一统天下铲除了最大的敌人。之后又在平江以8个月时间消灭了张士诚，做到了“杀尽江南百万兵，腰间宝剑血犹腥！”最后消灭元朝“驱除胡虏，恢复中华，立纲陈纪，救济思敏。”

江山如画，一时多少豪杰？“我本淮右布衣，天下于我何加焉？”他纵马奔驰，锦绣山川在他身后，江河大地被他踩在脚下。

做人如此，此生足矣，足矣！

《明朝那些事儿》讲了很多东西，王朝兴衰、王权富贵、风雨变幻……但都是过去，几百年的历史，在书上不过是一张纸的距离。朱元璋前一页还在草地上看夕阳，下一页就驾崩了。百年皇图大业，过眼云烟耳！看看明朝，现在已经成了地上的一缕黄土。有些人说，时间可以磨灭一切，我认为不然，500年过去了，时间确实可以磨灭太多，但真正可贵的品质仍然留在世界上。凡事离不开命运，但是我们要做的，不是向命运低头。而是坚持自己的信念、道德、以及底线，不枉活于这世间。像书里的话：成功只有一个——按照自己的方式，去度过人生。

那些人那些事读后感篇四

《明朝那些事儿》主要讲述的是从1344年到1644年这三百年

间对明朝十七帝和其他王功权贵和小人物的命运进行全景展示，尤其对官场政治。战争。帝王心术着墨很多，并加入当时政治经济制度。人伦道德的演义。被称为“迄今为止唯一全本白话正说明朝大历史”。这就是现代作家“当年明月”写的《明朝那些事儿》。

这本书记叙了明朝的辉煌历史，从建国。到兴盛。到衰败。最终被清朝爱新觉罗氏取而代之。这期间，涌现了许许多多形形色色的人物：“奸臣”严嵩。魏忠贤。；“忠良”徐阶。张居正……他们扮演的主角各不相同，但都有一个共同点：都搞“厚黑学”，否则，你无法在官场“混”下去。

所谓“厚黑学”，就是在已有的“乌纱帽”上长久地保住。首先要拉帮结派，搞好“同事”关系，否则，你无法在这个黑暗而又不公平的朝廷“斗”下去，也就是看谁笑到最终。即使你再爱国，再忠心，也会被人暗地里“黑”了，“劓”了。最主要的是跟你的顶头上司——皇帝大人打好关系，否则，你叫李大人。张大人。王大人等哥们儿劝皇帝，说不定皇上会龙颜大怒，把他们也“劓”了呢。如果你是一品大员，可是在边境，说不定会让仇人花重金把皇上的亲信收买了，在背后给你一刀，轻则休了，罢官，回家种地，重则金瓜击顶，把你脑袋当夜壶使。

也有一些人（比如严大哥）最开始是抱着为国捐躯，赤胆忠心的心愿来官场的，之后为了“混”呀！只得苦练“厚黑学”。就连小太监们也学什么“葵花宝典”，坑七大妈八大姨的钱。

我看完《明朝那些事儿》后，令我感触最深的是张居正，他的厚黑学那个牛，在人家徐阶面前装愣头青，等徐阶把严嵩搞下去，再和高拱搞关系把徐阶搞下去，再和兼笔太监冯保搞关系，斗倒了高拱，最终解决内阁，当上了唯一的内阁人士，首辅。甚至还坐32人抬的轿子，比万历皇帝的规模还大。

张居正如此，我为什么不能够如此？

记得一天傍晚，我在乒乓球桌上打球，恰巧李晨熙。吴竞泽也在场，此时我和李晨熙闹过几次矛盾，此刻我们又和好了，原因就是吴竞泽在中间挑拨离间。所以吴竞泽叫我也不理睬，不屑地把手插在口袋。

那天风吹得大，我刚好打了个擦边球，没想到李晨熙却嘀咕了一句：“切！运气好！仅此而已。”我听了以后很不爽，冷冷地说：“运气也是要技术的！”

我当时也没多想，就打起了球。没想到旁边的吴竞泽冷笑了几声。然后李晨熙打赢了就说什么“好球”，说我烂，菜鸟之类的；打输了还装模作样地教，什么上转要往下压，还做手势。

结果，原本李晨熙是约我来打球的，经他这么花言巧语一哄，叫我时就说“他”。“这家伙”一类陌生的词语；又对吴竞泽说：“老吴，我请你。”然后天黑了和吴竞泽一齐有说有笑地回家了，都不睬我一声。

我一个人，站在原地，寒风凛冽地吹着，我默默地收起了球拍，贴上膜，两眼流露出愤怒的神情，心想：虚伪的家伙，平时和我说和吴竞泽玩是为了打球，都是借口。

回家后，我不经意间瞥了一眼爸爸书桌上的《明朝那些事儿》，心中想起了张居正的厚黑学，心理逐渐平静下来，想：不能这样便宜了吴竞泽，如果和李晨熙绝交，那就正中了他的下怀！

于是我发挥了我的智慧细胞，想到了一个两全其美的方法。

第二天，我刚好看见了李晨熙，便强压心中的怒火，“得意洋洋”地对李晨熙说“昨日我表演得不错吧！”我还假惺惺

地说：“要多在吴竞泽面前说我的好话哦！”

什么叫厚黑？这就叫厚黑！毫不经意间化解了一场危机，绝吧！

如果想在大家心中的印象好些，便和我学习厚黑学吧！在我这儿还有专门培训哦！学费不贵，事成之后30元就够了。什么？不值？值了！30元保你终生，你这条贱命不可能就值30元吧？要想满足自我的虚荣心，在为师眼中留个大富大贵的形象，便多加学费酬劳吧！（乃激将！坑人钱喽！）

其实，虽然张居正精通厚黑学，但在他斗倒了一代代“牛人”豪杰们后，还是为百姓们着想的，他深知平民百姓的疾苦，他憎恨一些贪官污吏，所以创立了“鞭法”，冒着生命危险进行改革（王安石可供参考），最终却落了个被贵族们抄家的凄惨。悲观的下场。

那些人那些事读后感篇五

我一直都很喜欢中国历史，也不知道为什么，大概是想知道我们中华民族能延续至今，成为世界上最古老的民族，在世界上独树一帜的原因吧。于是，我翻开了《明朝那些事儿》。

明朝，这个争议不休的朝代，有人说，它是昏君辈出的年代；也有人说，它是辉煌灿烂的朝代。而我，对于这个最后一个汉族实现大一统的王朝来说，只能称“大明！”

从朱元璋白手起家，消灭一个又一个的敌人，打下天下，到崇祯皇帝朱由检煤山自缢而亡，几百年的风云变幻，涌现出了无数的英雄人物与明君昏君，照射了一个时代的兴盛与衰败。

戚家军作为明朝时期的抗倭机器，其领导人与开创者戚继光也是一位伟大的民族英雄，他不慕荣利，自主组件军队，训

练军队，在东南沿海打击已经几百年的日本倭寇，百战无不大捷，称他为民族英雄毫不为过。

明王朝是少有的几个真正大权不在皇帝手里的王朝，像后期的嘉靖皇帝，以及万历皇帝，他们不理政务，那又是什么让这个风雨飘摇的王朝重现曙光呢？是大臣，是伟大的政治家，靠这些人来维持大明王朝的寿命。若要给这些人排个名，那么，第一肯定是明朝最伟大的政治家，最有理想的高官——张居正。他如一颗明星照耀着这片神州大陆，让已近秋末的明朝重现生机。他立志将万历皇帝培养成秦始皇，汉武帝那样的人，立志将大明王朝走向繁荣昌盛，在他的领导下，推行了一条鞭法等许多改革，让这个王朝立足了脚跟。

明朝还有许许多多令人生畏，动人心弦的故事与人物，在此就不一一列出，我只想说，不管是崇祯想努力改变亡国之君的称呼，或是严嵩想包住自己的地位，这一切的一切，都已经成为了历史。而无论什么样的时代，总会有无数的风云人物涌现，或是奸臣，或是英雄，或是皇帝，或是……。

“数风流人物，还看今朝！”

那些人那些事读后感篇六

一本书是作者精神的底蕴；一本书是作者思维深处的体现；一本书是作者世界观的表达。

我很喜欢读一本书，书名叫做《明朝那些事儿》，作者是当年明月。

《明朝那些事儿》共七册，主要讲述的是从1344年到1644年这三百年间关于明朝的一些事情，以史料为基础，以年代和具体人物为主线，并加入了小说的笔法，对明朝十七帝和其它王公权贵和小人物的命运进行全景展示，尤其对官场政治，战争，帝王心术着墨最多，并加入对当时政治经济制度，人

了伦道德的演绎。

当我的父亲把全套的《明朝那些事儿》买回来，我第一次接触《明朝那些事儿》的时候，我就被它彻彻底底地迷住了。很久都没有读到这样的历史好书了，以往我读过的历史书几乎都是流水帐，而《明朝那些事儿》则不同，除了历史还有心理。在轻松幽默时，它让我捧腹大笑；在严肃庄重时，它也同样能够震撼每一位读者的心，这就是《明朝那些事儿》，一本好看的历史。

我对这本书能算是爱不释手了，只要眼睛没有重要任务，就得看此书。坐在车上认真看：晒太阳时仔细看：卷在被窝里偷偷看。那段看“明朝那些事儿”那段时间，我的眼睛就得一天忙到晚，做梦时也得看这本书，除了做作业，看马路，我的眼睛就得别无选择——看《明朝那些事儿》。

而我们更应该注重的也许并非是《明朝那些事儿》这本书，而是它的作者——当年明月。当年明月喜欢历史，并为自己的爱好付出了努力，在网络上开始编写这本书并坚持不懈，而且将自己的理解与思想加入，这是其它历史书不具备的，因为有兴趣，有兴趣而且还能深入大量历史资料，能在纷乱的历史资料里加入自己的理性分析且能将自己的理解渗入书中，《明朝那些事儿》就有了自己的独特性，我想然后才有数百万计的读者捧场，编为书籍，销量超过五百万册，成为三十年来最畅销的史学读本。

我们也去试试实现自己的梦想，我们为自己的兴趣努力，不要让兴趣浮于表面，深入的沉浸到兴趣中，其中必然有寂寞和一般人认为的痛苦，但只要能做到他人做不到的，能做到那个在我们眼中遥不可及的梦想。

那些人那些事读后感篇七

昨天几个同乡会的负责人相约到刘陶叔叔家拜年，一走进刘

叔叔家，就看到一茶几的书，最上面的一本就是《明朝那些事儿》，前几天和网友牧野还聊到这本书，对它有一点点了解，刘叔叔看到我爱不释手的样子，他就送给我了，回到家，网也不上了，认真的拜读，还真学了不少东西。

《明朝的那些事儿》说的是自明太祖朱元璋出生起，到明朝灭亡300年的事。第一卷则从朱元璋出生开始写起，到永乐大帝夺位的靖难之役结束为止，叙述了明朝最艰苦卓绝的开国过程，其实就是以前一直被说书人及老百姓所钟爱的《英烈传》的内容，不过多了靖难之役。

在阅读部分篇章后，感觉到该书语言风趣，情节生动，作者似乎在写一部“通俗版的明朝通史”。能让历史写得这样，还真让我佩服了。

不管从如今历史讲述者的自述，还是公众对历史的追捧，都不难看出，公众喜欢并需要历史，只是痛恨“教科书”式的表达。

有人说，历史不可以幽默不可以白话，因为历史是严肃的，这话没错，但我认为必须要加个前提，那就是你写的是给专业人士看的学术论文，而不是给老百姓们看的历史书。

给老百姓们看的历史书，它就应该是幽默有趣的，精彩的说着大白话的历史书。因为现如今的老百姓们虽然大都有文化有文凭，可他们毕竟不全是历史专业出来的，没有那么多关于历史的基础专业知识，如果你给他们看的书，要先让大家伙都去预习一回历史基础课，看完通史或通鉴才可以看，这玩笑就不免开大了。

我喜欢这种方式，可能是和我自己水平有限有关吧，从小读书就不认真的我，平时一看到文言文的东西就头痛，现在好了，读历史居然可以这样轻松。

如果是有这样的书再出版，我一定要好好学一下中国的历史，这个小伙子听说是武汉人，才27岁，在广州是一个公务员，如果有缘真想拜访他，好好向他学习，不管人家怎样向他拍砖，我在心中永远支持他，后生可畏。佩服。

那些人那些事读后感篇八

所謂主戰者未必勇，主和者未必怯。戰爭不過是政治的繼續。

戚繼光是個順勢而動的人。他和張居正都不是那種拘泥、高尚的讀書人。他們都懂的借力以達到自己的理想，也懂得隱忍，是智慧的人物。想比較起來，海瑞是個沒什麼用的好人。但有時候又需要這樣的人物作為標竿。歷史有時候很尷尬。

張居正的魅力不僅僅在於他是凌駕皇權之上的千古第一人。讀懂了他不是好人也不是壞人的複雜，沒那麼高尚的真實、推行一條鞭法&考成令的堅決以及對初心的堅持。只有當你知道他是一個有過猶豫、掙扎、貪婪和污點的正常人，你才能明白那個不顧一切頂住壓力改革的張居正有多麼偉大。

王守仁，字伯安，別號陽明。世人皆知他為偉大的哲學家，卻不知他也是那個濁混朝堂屈指可數的政治家、文學家、軍事家，其性格堅毅，兵道詭譎，孤身平定寧王之亂和南匪，扶大廈於將傾；更不惜觸犯龍顏，又一人力阻擋南巡大軍，救黎民於水火。澹然功名，開悟知行合一，天人相融，亂局之後終成一代宗師。

那些人那些事读后感篇九

今年暑假，我读了当年明月的《明朝那些事儿》。作者丰富的历史知识，俏皮的语言风格、独特的观察视角给我留下了深刻的印象，其中以汤显祖为主角的“稀泥谢幕”最让我感慨万千。

汤显祖，中国明代戏曲家、文学家。字义仍，号海若、若士、清远道人。曾任南京礼部主事，官居六品。作有传奇《牡丹亭》、《邯郸记》、《南柯记》、《紫钗记》，合称《玉茗堂四梦》。在戏曲史上，和关汉卿、王实甫齐名，被誉为“东方的莎士比亚”。

二十岁时，汤显祖就考中了举人。可惜他运气不好，遇见了张居正。之所以说他运气不好，并非张居正讨厌他，恰恰相反，张首辅很欣赏他，还让自己的儿子跟他交朋友。这本是一件好事，可是汤显祖清高，瞧不起张居正，摆了谱，表示拒绝交友。跟张首辅摆谱，张首辅自然也要摆他一谱。结果可想而知，汤显祖会试时落榜了。

三年后，汤显祖再次上京赶考，张首辅依然让自己的儿子跟他交朋友，他再次拒绝。张首辅又摆了他一谱，汤显祖再次“光荣落榜”。又过了三年，汤显祖又一次去赶考，这一次张居正并没有阻拦他（因为张居正此时已经死了），终于成功上榜。可由于朝廷内部争斗，汤显祖没有得到重用，被派到南京当了个礼部主事。

仕途上的曲折和失落，并没有磨灭汤显祖的理想和志向。在南京任礼部主事的日子，他尽情地将自己的抱负寄托在自己的文字上。最终写成了经典戏曲《牡丹亭还魂记》，后人又称《牡丹亭》。纵观他的一生，虽为官不济，却为文不朽。

汤显祖一生坎坷，却不肯低头，最终成就了自己的人生。回想到自己，记得有一次，妈妈让我去游泳班学游泳。我的游泳水平不错，但是苦于教练每次叫大家演示自己的游泳技术时，都没叫到我。偶尔叫到我时，该死的下课铃就响起来了。因此，我内心很失落。一天，我回家向母亲倾诉我的烦恼。“妈妈，我的游泳水平还不错，可没有机会展示，这游泳不学算了。”“赵然啊，你要记住，是金子总会发光的。一个真正优秀的人，无论在哪都能干出成绩。”听了母亲这句话，我恍然大悟，更加刻苦练习游泳。终于，在一次游泳

课上，我自告奋勇，把自己的游泳技术展现给大家看。结果，获得了同学们的一致好评，连教练都夸我有天分呢。

是金子总会发光的。不管时间有多久，不管困难有多大，只要自己不断去努力、去奋斗、去拼搏，就没有办不到的事情，到达不了的彼岸，实现不了梦想。

那些人那些事读后感篇十

青山依旧在，几度夕阳红.....

滚滚长江依旧在，淘尽英雄.....

作者以通俗易懂的文字娓娓阐述了三百年间明朝的人事更替、历史兴衰。让人阅之不倦却又惋惜不已。然所谓历史，就是过去的事，它的残酷之处在于：无论你哀嚎、悲伤、痛苦、流泪、落寞、追悔，他都无法改变。它不是观点，也不是议题，它是事实，既成事实。

很多时候，我们站在十字路口犹豫不决，如何抉择是个重要的课题。作为一个政治家，需要步步为营，一不小心便万劫不复。因此只有在正确认识自己和敌人的前提下审时度势，排除身边的靡靡杂音，站在问题的制高点才能作出相对正确的决断。尤其是建文帝更是让人哀其不幸怒其不争。当然其父亲朱标早逝，没有给他打好相应的政治基础；另爷爷朱元璋在为他扫清障碍的时候也得罪了一批武勋集团中人。最重要的一点是作为一个皇帝，一个政治家，更是在没有做好充分准备便激进削藩导致藩王谋反发动叛乱。靖难之役，建文帝很多次都可以取得胜利却因为自己没有充分认识自己和对手导致屡屡抉择失误，比如偏信文臣任用李景隆，活捉反贼朱棣（等于给朱棣赐了一道免死金牌）。一错再错，注定失败。所以当朱棣兵临城下，建文帝“自焚”于宫殿内。

虽然朱棣篡位称帝，名不正言不顺但到底是一位励精图治的

皇帝，向劳模父亲朱元璋看齐，兢兢业业，创造了“万国来朝”的永乐盛世。

百年世事三更梦，万里江山一局棋。

合上书本，三百年间浮浮沉沉大明朝的历史依然在我脑海里挥之不去。

后人读前人史记是一个经验、教训、明鉴、秉承、沉淀过去和导向未来的过程。历史是最好的老师，教我们融会贯通、以史为鉴、惩前毖后.....站在先哲的大思想大智慧上辩证的看待问题，便会豁然开朗。

洞悉世事胸襟阔，阅尽人情眼界宽。

芸芸众生百相，皆沧海一粟耳。无论王侯将相还是平民百姓都将归于尘土，湮灭在历史的长河里。所谓千秋霸业，万古流芳，以及一切的一切都只是粪土。